

证券代码：000546

证券简称：金圆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 号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自查发现控股股东资金占用 并已解决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自查，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）存在期间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至 12 月陆续向供应商支付原材料货款，同时控股股东向此供应商进行借款。由于公司支付货款时间与供应商借款给控股股东的时间较为接近，公司拟从严认定为控股股东通过供应商占用公司资金。根据初步自查的情况，占用期间为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 月 3 日，公司陆续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40,660 万元，控股股东日占用最高余额为 15,660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用余额为 6,660 万元。

控股股东 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 月 3 日期间原陆续归还公司的应付款 4.066 亿元实为控股股东归还占用公司资金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前述占用资金及相关利息已经全部偿还给公司，目前资金占用余额为零。

二、公司及公司董监高采取的整改措施

公司自查发现疑似存在资金占用事项之后，第一时间与控股股东核实情况，并及时向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报相关情况，并与控股股东召开现场会议，督促控股股东及时归还占用资金利息，并按协议约定及时履行股权转让款与应付款的支付义务，再次要求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坚决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出现。虽然相关占用资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上市公司，但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，公司将采取如下整改措施：

1、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则，结合《企业内部控制

基本规范》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健全企业内部控制制度，完善内部控制的运行程序。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培训，提高合规意识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。并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制度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强化执行力度，坚决杜绝资金占用问题，保证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完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，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，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，加大对关键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，特别是将密切关注和跟踪大额资金往来情况，及时弥补内部控制缺陷漏洞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3、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，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进行动态跟踪，对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，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。

4、进一步加强公司大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人员对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充分认识资金占用问题的危害性，强化风险责任意识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，持续加强培训力度，切实按照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，将强化学习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前提和基本要求，同时强化与监管机构的沟通，将相关学习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贯彻到日常工作中。

三、致歉

截至目前，控股股东已向公司归还了全部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，未给上市造成实际损失，但事实上形成了资金占用以及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。公司自查发现的上述问题，凸显了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不足，有关制度和管理措施未能落实到位。为此，公司、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管理层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。公司将以此为鉴，提升风险责任意识，完善内控制度，加强内控管理，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已将占用资金及利息归还给上市公司，该事项

已解决。以上结果为公司初步自查结果，具体以经审计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04 月 19 日